

读书一忌

■蔡远福

关于读书，蔡元培先生在《我读书的短处》一文中坦言：“我读书的短处，第一是不能专心，第二是不能动笔。我读书本来是抱一种利己主义，我只注意于我所认为有用的材料。”

这位在中国教育史上书写光辉篇章的教育家的这段心无芥蒂、直言不忌的内省之言，对读书人来说，是一种大性情，一种真修炼，给了我们难得的启示，叫人心折。

著名作家戴厚英在她的杂文《畸零读书人》中自我剖析：“长期以来，自己不是为了追求真理和真知而读书，而是为着某种现实功利需要。这样，再深刻的思想，再精彩的书本，都被既定的模式和需要肢解成碎片……这样支离别人的结果，也支离了自己，使自己成了知识上的残疾人。”如此一针见血，令人由衷赞叹。

由此可见，功利心与读书人害莫大矣，实乃读书之一忌。

此话虽说是老生常谈，但在网络时代、图像时代、视频时代，几乎鲜有提及了。读书的至境在于养心，在于悟道，在于达到对人性的了悟与同情，达到对宇宙的洞察，达成个人人格的丰富、充盈与从容。这些道理都懂，只是做起来不容易。

我时常这样想，读书恰如登山。功利者，人皆有欲，轻虑浅谋，往往格局逼仄，似困方寸之地，一叶障目，满眼苍凉；纯粹者，心一放下，青山在前，往往格局洞开，仿佛天窗悠启，暖阳旋射，满目清新疏朗，气度自然开阔，处处皆美景，自然会往高处、远处走。

“现代三圣”之一的马一浮先生一生勤于读书，精于治学，其学问学识、人品风骨，令人敬仰。在他看来，读书治学第一要义在于调心定气，动机端正，最忌讳之处在于“为气禀所拘”“为

物欲所蔽”。这可以说是对我们为什么读书、怎样读书、书读得怎么样的最好诠释。

现实中，人们往往目的很实际、很功利地阅读。比如，职业性地阅读，不是说这种阅读不重要，而是光有这种阅读很不够，除了读实用的书、专业的书，也应该读点历史、哲学以及文化经典等，方能慢慢找到自己的所长所爱，让自己真正进入自由的个性化阅读境地。

读书人惟自觉地抵御外界各种名与利的诱惑，尽可能摆脱现实功利和个人功利的干扰，做到如《楚辞·橘颂》所云“深固难徙，更壹志兮”，这样也许能够得到更大的功利。

当你想读一本书时，脑子里自然就有一个读的动机在活动。人的阅历、专业、才赋、性格不同，工作环境不同，价值观不同，读书的目的动机会有不同，可谓见仁见智。子曰：“古之学者为己，今之学者为人”。其实，因受不同动机支配，为人为己本无绝对的对立。自然，“为稻粱谋”“为人之学”也无可厚非。

种种动机，驱使人们读种种的书。鲁迅在谈到读《红楼梦》时有过淋漓尽致描述：“单就命意，就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，经济学家看见《易》，道学家看见淫，才子看见了缠绵，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……”

曾国藩是一贯反对为读而读的。据说他一生都是半天办公半天读书，即使在战事激烈的军旅途中也不例外。曾氏所读并非都是治国打仗的典籍，还悉心于哲学并酷爱诗词。在他看来，一个人读书的终极目标是“进德”“修业”“吾人只有进德、修业两事靠得住”。

浮生若梦，韶光渐短，翻过一页，增得一番感慨。我读书不多，人生的修为尤其不足。一生所学未能转化为自己的学识见解，更妄谈一家之言，只能老老实实承认自己才疏学浅，文思枯竭，百无一成。

末了，还是诚如蔡元培先生所愿，把此读书的短处写出来，望喜欢读书的朋友有所鉴、有所悟、有所成。

与书为伴 天高地阔

■沐梓

一本好书，就像另一个自己，读它就像在照镜子；一本好书，就像一位相见恨晚的老友，一直在等我们走近、倾听。

《唐诗三百首》《菜根谭》《外国短篇小说100篇》《中外百年散文名篇》……当然，还有《爸爸睡前故事》，这些都是我和孩子的床头书。我喜欢读书，自然希望孩子也喜欢。每天睡觉前，我都给女儿读五个故事，这是我作为父亲最大的快乐——被孩子需要，并引导孩子爱上读书。

回首三十余年，书香已融入我的骨血。

儿时，父母教育我，农村孩子只有靠读书才能走出大山，拼命读书成了我的使命。带书放牛是我们当时的时尚，看到精彩处便大声朗读，给山川树木听，给小草听，山谷间回荡着琅琅的读书声和欢笑声。

读高中时，著名作家汪国真开启了我的文学路。周末，洗完衣服、头发，我就去书店看书。那日早上一起床，我就到当时县城最大的书店。在显眼处，《汪国真文集》点亮了我的眼睛，我立即抽出它捧在手心摩挲着，久久不愿放下。老板说：“多好的一本书，买了吧。”我不想让他知道我买不起，就称：“我先看看，改天再买。”

这本书的影子在我的脑海里挥之不去。在接下来的三周里，我将每餐饭由大份缩为小份，荤菜改为素菜，每天省出一块钱，终于凑够钱，飞奔向书店。

上大学时，我所有的空闲时间都泡在自习室读书，每日生活轨迹基本就是寝室—自习室—食堂“三点一线”。

借书读的快乐与满足远不及淘书读。大学后两年，我常到武汉崇文书城等几处书店淘书，我在那里淘到了一大批有价值的书籍：《汪曾祺小说选》《唐宋八大家文选》《新诗鉴赏辞典》《唐宋词鉴赏辞典》《三国志》《尚书》《说文解字》等。大学毕业时，我花了近一个月的生活费，将大学所有的教材和淘到的书全部打包邮寄到家。买新房后，我专门让师傅在卧室一角做了一个四层高的立体书柜，为这些书安家。

赠书是喜爱读书的另一种方式。大学毕业后，我成为一名乡村教师，将藏书送给需要的学生，我觉得书得其所。当时班上有一名叫梁桂梅的学生，喜欢绘画，但由于家境贫寒，舍不得花钱买绘画的工具，更舍不得买书。我就将我收藏的那本专门介绍绘画技法的书，在她生日之际作为礼物送给了她。

读书与写作好似夫妻，相扶相携，共同促进。大学开始写作，由自娱自乐到见诸报端，由豆腐块到头条。我的作品先后登上各级党报，最让我兴奋的是2019年5月1日，我写的散文竟然登上了《人民日报》副刊，这是对我读书、写作的最大肯定和鼓励。

如今，我走进县城机关，从事公文写作。累了乏了，就读一两篇散文，顿觉浑身轻松。

我坚信：与书为伴，天高地阔。

